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河源市源城区源南镇交通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（一期）初步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源城区源南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广东省河源市新市区沿江中路3号 联系人：杨学涌 联系电话：15915843211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建筑工程、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服务内容： 一是下坝小桥改造工程，原址拆除重建老旧窄桥，建设双向两车道标准化桥梁，配套完善防撞护栏、雨污管网、节能照明系统，彻底解决人车混行、通行承载力不足等安全问题；二是创业大道断头路接驳工程，新建道路打通创业大道与滨江大道连通节点，完善片区外联通道，便利沿线企业物流运输与群众通勤出行；三是墩头村门店门前道路工

		程，建设宽 8 米村级硬化道路，同步铺设排水管网、安装节能路灯、打造沿线绿化景观，配齐交通标识、减速带等安防设施，提升圩镇沿街整体风貌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河源市源城区源南镇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按照定额费用下浮 0%-1%。 3. 计价标准：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，最终以合同金额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符合设计要求即可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

		<p>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）。</p> <p>2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